附件1

区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（2025年度）

填报单位：石家庄市桥西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　　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 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振三街配套振头路（友谊大街—振西街）道路工程		实施(主管)单位	石家庄市桥西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（调整后）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
	预算数：	150	到位数：	0	执行数：	0	0%
	其中：财政资金	150	其中：财政资金	0	其中：财政资金	0	
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总体完成率
	方便周边市民出行，提高道路的管养水平。最大限度减少道路病害，道路设施完好率90%以上。			主要用于振三街配套振头路（友谊大街—振西街）道路工程。方便了周边市民的出行，提高了道路的通行水平，最大限度的减少了道路病害，保障了道路设施完好率90%以上。			58%
四、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预期指标	实际完成	自评得分
	产出指标（40）	数量指标	工程完工率		≧80%	100%	6
		质量指标	道路设施完好率		≧90%	100%	6
	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及时率		≧80%	100%	6
		成本指标	成本节约情况		≦100%	100%	10
	预算执行率指标（10分）	预算执行率	预算项目执行率		100%	100%	0
	效益指标（40份）	社会效益指标	隐患消除情况		≧80%	80%	12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社会持续影响力		≧80%	80%	12
	满意度指标（10份）	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	≧80%	80%	6
	总分						58
五、 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2025年项目未达到支付条件，26年支付82万元，剩余资金68万元待达到支付条件后支付						

填报人：　郑现杰　　联系电话：　82621845